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SPER O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富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70)

有關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 澄清公告

茲提述富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之憲章文件，內容有關本公司之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初步經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日發佈的本公司經更新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經更新經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茲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公告，當中披露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發出公司更改名稱註冊證書，證明本公司英文名稱已更改為「Prosper O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而其中文名稱則已更改為「富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僅供識別)，自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起生效。本公司謹此澄清，由於本公司中文名稱未有在開曼群島註冊，初步經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第1、3、6及7頁所載本公司名稱應由「Prosper O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富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修訂為「Prosper O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如經更新經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第1、3、6及7頁所載)。儘管如此，本公司確認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書，確認本公司已變更名稱，且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於香港以「Prosper O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富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名稱登記。

本公司亦謹此澄清，初步經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第1頁之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第3條項下之本公司註冊辦事處(「註冊辦事處」)「設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應修訂為「為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如經更新經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第1頁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第3條所載)。

據本公司的開曼群島法律顧問表示，經更新經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載的上述修訂對其實質內容和詮釋概無影響，故有關修訂無需獲得本公司股東的批准。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初步經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經更新經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中載列的所有其他資料及內容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富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孟廣銀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孟廣銀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劉國慶先生(首席財務官)、劉加強先生及李東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志遠先生、李鎮強先生及王魯平先生。

本公告之英文版及中文版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